

镇平县农业农村局肥料采购询价函

各供应商：

镇平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种植业农业科技示范补助需采购肥料，现进行公开询价，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投标报价。现将有关信息发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镇平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种植业农业科技示范补助。

二、采购人：镇平县农业农村局

三、采购内容：

种类	品名	规格	参数	总量
肥料	微生物菌剂(硅酸盐菌剂)	20 公斤/袋	胶冻样类芽孢杆菌 有效活菌数 ≥ 2 亿/克、 有机质 $\geq 40\%$ 、腐殖酸 $\geq 10\%$ 、核苷酸 $\geq 6\%$	39.4 吨

四、资金来源：中央财政

五、采购预算：29.4 万元。

六、供应商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

2、具有与本项目采购需求相适应商品经营能力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

七、响应文件要求

- 1、提供有效期内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提供有关肥料企业营业执照、肥料登记证、产品标准证、检验报告（报价时需携带加盖公章复印件）
- 3、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期限已届满的书面声明；
- 4、提供报价表；
- 5、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八、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总价包含但不仅限于成品费、技术服务费、运输费、税费、人工装卸费、抽检送样费等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签订合同同时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的要求，供应商自行考虑风险。

九、评审方式

1、采购人组建评审小组，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在符合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按照最低报价的原则，以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报价即为合同价。

2、如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组织投标单位现场进行竞争性磋商，落实中标单位。

3、采购人不与未成交的报价人解释未成交的原因，不退还报价文件。

十、报名时间、地点

- 1、报名时间：2026年5月8日上午9时前（北京时间）

2、报名方式：报价单位请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将物资采购书面报价、相关资质手续密封后盖章报送至镇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 楼会议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409279964

